

沙田區議會
二零一五年度第四次會議記錄初稿

會議日期：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三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沙田政府合署四樓沙田區議會會議室

<u>出席者</u>	<u>出席時間</u>	<u>離席時間</u>
何厚祥議員, BBS, MH(主席)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八時十三分
陳國添議員, BBS, MH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八時十三分
陳敏娟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六分	下午七時五十一分
陳諾恒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八時十三分
鄭楚光議員, MH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七時三十一分
鄭則文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七分	下午七時五十七分
程張迎議員, MH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八時十三分
招文亮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三分	下午六時十一分
莊耀勤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七分	下午八時十三分
何國華議員, MH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七時五十六分
郭錦鴻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八時十三分
林松茵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七時五十分
劉偉倫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四十九分
羅光強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零四分
李子榮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六時十一分
李錦明議員, MH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七時三十四分
李有全議員, BBS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五時零一分
梁志偉議員	下午二時四十九分	下午六時二十分
梁家輝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七時十八分
李世榮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三十一分
麥潤培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八時十分
莫錦貴議員, BBS	下午二時五十一分	下午四時零一分
吳錦雄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七時十七分
龐愛蘭議員, JP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七時五十分

出席者

潘國山議員, MH
鄧永昌議員
湯寶珍議員, MH
董健莉議員
衛慶祥議員
黃澤標議員, MH
黃嘉榮議員
黃潔蓮議員
黃貴有議員
丘文俊議員
楊文銳議員
楊倩紅議員, MH
姚嘉俊議員
余倩雯議員
容溟舟議員
袁俊傑先生(秘書)

出席時間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零一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四十二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四分
下午二時四十七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六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沙田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離席時間

下午七時五十分
下午七時五十分
下午七時四十七分
下午七時五十分
下午七時十七分
下午八時十三分
下午八時十三分
下午八時十三分
下午八時十三分
下午八時零九分
下午七時四十七分
下午七時四十八分
下午六時二十一分
下午八時十三分
下午八時十三分

列席者

何麗嫦女士, JP
黃添培先生
林曼茜女士
曾兆唐先生

謝媳坤女士
伍覺雄先生
李天生先生

曾炤基先生
潘志文先生
張雲清先生

李張一慧女士

職 銜

沙田民政事務專員
沙田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香港警務處沙田區指揮官
香港警務處
沙田警區助理警民關係主任
沙田地政專員
沙田地政處行政助理
土木工程拓展署
總工程師(新界東)2
規劃署署理高級城市規劃師(沙田)
運輸署新界首席運輸主任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沙田區康樂事務經理
社會福利署沙田區福利專員

列席者

蔡雨聖先生
何永銓博士
鄧馮淑妍女士
鄭家寶女士
盧偉文女士
詹陸美霞女士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沙田區環境衛生總監
教育局總學校發展主任(沙田)
房屋署高級房屋事務經理(沙田)
沙田民政事務處總聯絡主任
沙田民政事務處署理高級聯絡主任(東)
沙田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西)

應邀出席者

劉心怡女士
黎守德先生
陸光偉先生
陸沛輝先生
羅麗婷醫生
陳子浩先生
林國泉先生
董楨浩先生
甄家俊先生

職銜

署理香港天文台台長
香港天文台助理台長(拓展、研究及政務科)
房屋署發展及建築處總建築師(1)
屋宇署高級結構工程師
衛生署高級醫生(社區聯絡)1
水務署署理總工程師(新界東區)
水務署署理高級工程師/新界東區(2)
水務署工程師/客戶服務(視察)新界東區
水務署水務化驗師/水質處理(2)

未克出席者

彭長緯副主席,SBS,JP
葛珮帆博士,JP
蕭顯航議員
黃宇翰議員

(已請假)
”
”
”

負責人

主席告知與會者，有旁聽會議的傳媒及市民在現場攝影、錄影及錄音。

2. 主席代表沙田區議會(區議會)恭賀彭長緯副主席獲頒銀紫荊星章，李有全議員獲頒銅紫荊星章，何國華議員及潘國山議員獲頒榮譽勳章，以及余倩文議員獲頒行政長官社區服務獎狀。五位議員服務沙田區多年，對促進區內發展及社區和諧作出重大貢獻，獲行政長官頒授勳銜及嘉獎乃實至名歸。

3. 主席代表區議會歡迎署理香港天文台(天文台)台長劉心怡女士及助理台長(拓展、研究及政務科)黎守德先生，另外又歡迎代替香港警務處沙田區警民關係主任蔣瑞菁女士出席會議的沙田警區助理警民關係主任曾兆唐先生、代替房屋署物業管理總經理(大埔、北區、沙田及西貢)陸慶全先生出席會議的高級房屋事務經理(沙田)鄧馮淑妍女士，以及代替規劃署(沙田、大埔及北區)規劃專員蘇震國先生出席會議的署理高級城市規劃師(沙田)曾炤基先生。

區議員請假申請

4. 主席表示，區議會秘書處(秘書處)接獲下述議員的書面請假申請：

彭長緯副主席	出席中國政府轄下的會議
葛珮帆博士	工作原因
蕭顯航議員	參加海外會議
黃宇翰議員	不在香港

5. 大會通過上述議員的請假申請。

通過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一日的會議記錄

6. 主席表示截至會議前，秘書處並無收到議員提出的修訂建議。

7. 大會一致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署理香港天文台台長到訪

(文件 STDC 64/2015)

8. 主席請劉心怡女士簡介天文台的工作。

9. 劉心怡女士以投影片簡介天文台的工作，重點如下：

- (a) 她講述沙田區的地理環境、氣溫和雨量平均值，並介紹區內九個氣象站及位於沙田馬場的暑熱壓力測量系統；
- (b) 天文台一直本着“科學創新 服務用心”的理念，為市民提供優質的氣象及相關服務。隨着科技的進步和發展，天文台優化了官方網頁，市民可於網上瀏覽最新的天氣資訊，例如香港分區天氣預報、降雨量預測、天文觀測天氣資訊、水上運動天氣資訊、遠足及攀山天氣資訊服務等。用戶亦可按需要及喜好，選擇顯示的資訊及主題色彩，自訂天氣資訊網站。以往的熱帶氣旋路徑預報時效為三天，現已延長至五天，以幫助市民早點就風暴可能帶來的影響作準備；
- (c) 除官方網頁外，天文台開發了智能手機應用程式，為市民隨時提供所在地方的天氣資訊，包括特別天氣提示等功能；
- (d) 天文台除了監察天氣情況外，還負責監測輻射量及收集環境樣本以作分析。天文台與消防處合作，分別在沙田消防局及馬鞍山消防局設立應急輻射監測站，另外又設立流動陸上巡測隊，在不同區域探測輻射量及收集樣本；
- (e) 地震監測方面，天文台在多個位置設置地震儀及加速度儀，以監測在香港附近發生的地震。香港參加了“全球地震台網”數據交換，以向公眾發放全球地震速報和監測海外可能引發海嘯的大地震；
- (f) 在全球暖化下，海平面繼續升高，監察潮汐變化至為重要，天文台已設置驗潮站來記錄有關數據。她引述

一九三七年發生的風災，風暴潮曾沖毀一段在沙田的九廣鐵路路軌，顯示相關研究及預報工作十分重要；

- (g) 為加深公眾對氣候變化的認識，天文台除了印製刊物，還進行外展工作，例如到學校舉辦講座，講解氣候變化的科學基礎知識和影響；
- (h) 天文台推出了關顧長者的天氣資訊，一站式提供天氣警告及天氣預報等資料，並設有放大鏡功能，方便長者查詢未來的天氣概況，以做好禦寒措施；
- (i) 天文台致力於培育傳承的工作，向公眾推廣天氣及氣候的訊息，包括與香港理工大學合作成立“社區天氣資訊網絡”，在學校及團體設立氣象站，同時招募“社區天氣資訊網絡”會員，鼓勵市民親身觀測天氣，並設立網上平台，讓市民上傳天氣照片與大眾分享。另外，天文台製作電視節目“天氣廣播站”及“氣象冷知識”，為市民提供天氣資訊，並且不時安排學校和團體參觀天文台及舉辦開放日；
- (j) 天文台積極與各界合作，例如和政府飛行服務隊合作收集熱帶氣旋數據、與船運界合作加強南海氣象觀測，以及與香港電台聯合製作電視紀錄片；
- (k) 除了得到外界認同，天文台每年都進行內部認證，以客觀評分方式驗證天氣預測的準確度，準確度一般達80%以上。有關近年推出的九天天氣預報，雖然預測的日數越長，準確度便越低，但現時第八、九天的天氣預測準確度已相當於數年前第六、七天的水平；以及
- (l) 她歡迎議員到天文台考察。

10. 主席多謝劉心怡女士簡介天文台的工作。他邀請議員發表

意見。

11. 楊文銳議員讚賞天文台在資訊科技方面作出的努力。他曾就各政府部門於網上社交平台獲市民關注的情況進行調查，發現天文台名列前茅，可見得到市民大眾認同。天文台在政府網頁“資料一線通”提供很多資料給市民，在大數據時代，他建議天文台鼓勵更多新成立的資訊科技公司及大學生利用其提供的數碼化資料，製作不同的應用程式，配合日常生活所需，相信集合各方努力，定能為市民帶來更大方便。

12. 楊倩紅議員讚賞天文台，指其工作獲市民信任及認同。她建議天文台與其他政府部門互相配合，在惡劣天氣來臨前進行防治工作。舉例說，渠務署在收到天文台天氣預報的資料後，預先清理淤塞的渠道，以防大雨期間街道水浸。

13. 潘國山議員讚賞天文台與時並進，積極與市民互動及教導市民天氣知識。現已進入大數據時代，他詢問天文台會否與內地單位例如廣東省氣象局共享數據，以取得更大優勢，另外又詢問位於沙田的兩個應急輻射監測站將於何時運作，以及採用什麼樣本來探測輻射水平，例如空氣、水或泥土。

14. 龐愛蘭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她關注全球暖化的情況。“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公布人類的行為會影響氣候，她建議天文台除了在學校舉行氣候變化講座外，可加強在社區推廣全球暖化訊息，教導市民如何面對全球暖化；以及
- (b) 她建議天文台考慮舉辦一些活動來推廣抗衡全球暖化的訊息，例如仿效水務署提供節流器，藉此推廣環保訊息，以及推動政府部門及商界實行綠色採購。

15. 吳錦雄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儘管沙田已設有氣象站，但沙田的氣溫往往比天氣預測中的溫度低一至兩度，他建議天文台更準確地報道沙田的氣溫；
- (b) 他在進行水上運動時會留意天文台的水溫資料，希望知道天文台採集什麼深度的海水來探測水溫；以及
- (c) 有家長向他反映，指天文台發出惡劣天氣警告的時間與教育局公布停課的時間有差異，使學生無所適從，尤其以幼稚園和特殊學校的情況尤為明顯，他建議天文台與教育局在這方面加強協調。

16. 容溟舟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馬鞍山一帶只有一個雨量站，位於利安邨，他查詢氣象站或雨量站的選址準則；
- (b) 沙田馬場自動氣象站除了測量風向、風速、雨量、氣溫、相對濕度和氣壓外，會否測量輻射。沙田和馬鞍山消防局設有應急輻射監測站，在緊急情況下協助進行輻射監測。他詢問在增建廣東省核電站後，天文台如何就核事故及核安全與內地相關部門溝通和協調，以知悉已發生的事故及相應安排，以及將會如何監測環境輻射；
- (c) 暴雨警告系統方面，現時要廣泛地區達到指定雨量才發出警告，故此較難預早發出通知。他讚賞熱帶氣旋的預測準確，可以發出預警，讓身處偏遠地區的人及早知悉。他詢問可否在熱帶氣旋出現時，報告各分區的天氣，因各區的受烈風影響的程度不同；以及

- (d) 天文台台長提及特區政府和廣東省政府在核事故方面有通報機制，他希望了解該機制的時效及詳情，以及本港在核事故發生時的跟進工作。

17. 黃潔蓮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她多謝署理天文台台長到訪區議會。天文台近年作不同嘗試，以方便市民，部分已取得成果，並獲市民認同，例如熱帶氣旋警告預報，讓學生及上班人士能及早作準備，避免交通嚴重擠塞；
- (b) 她對天氣預報日數延長至九天及預測準確表示讚賞。“我的天文台”手機應用程式拉近天文台與市民的距離，讓市民能以手機查閱天文台發放的最新消息；
- (c) 她建議天文台開放更多時段讓市民參觀，加深市民對天氣及氣候的認識；以及
- (d) 她建議天文台考慮在電視上及天文台網頁內播放更多教育節目，供市民及學生觀賞。

18. 郭錦鴻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在二零一四年十月的一項調查中，市民對天文台預測天氣的準確度及服務水平給予甚高評價，對於以預測工作為主的部門來說，得此評價並不容易，故此他對天文台表示讚賞及支持；
- (b) 他讚賞天文台採用地理訊息系統科技，實時預報分區天氣，而風切變的捕捉率達九成，對香港這個航空運輸頻繁的城市起重要作用；以及

- (c) 因為烈風與市民的生命財產息息相關，他建議為強烈季候風訊號分級，以免市民掉以輕心。

19. 丘文俊議員歡迎署理天文台台長到訪區議會。

20. 程張迎議員相信天文台發出熱帶氣旋警告預報時，會考慮科學及社會民生經濟這兩大因素，在兩者間取得平衡。本年七月九日熱帶氣旋“蓮花”襲港，他認為處理手法有待改善。當日約下午五時發出八號熱帶氣旋訊號，其後風平浪靜，但在八號訊號發出後，隨即造成交通擠塞及市面混亂等問題。他希望天文台汲取經驗，日後遇到相類情況時處理得更好。

21. 陳諾恒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訊號和黑色暴雨警告訊號一旦發出，都會影響部分行業的運作，他詢問天文台在決定是否發出上述警告時，除以科學為基礎外，會否考慮經濟或政治等因素；以及
- (b) 天文台於夏季及冬季會分別發出酷熱天氣及寒冷天氣警告，各區民政事務處會視乎需要開放臨時避暑中心或避寒中心。沙田現時並無臨時避暑中心，他詢問天文台與沙田民政事務處可否多加溝通，以物色地方讓有需要的市民避暑。

22. 劉心怡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她同意現時是大數據時代，天文台與香港多間大學都有合作計劃，例如聘請暑期實習生及在撰寫畢業專題報告上給予協助。部分天文台數據能於伺服器上存取，不限於網上瀏覽，歡迎有興趣者利用數據開發更多方便大家的軟件。如有其他關於“我的天文台”手機應用程式或網頁的意見，歡迎提出；

- (b) 天文台與政府其他相關部門有就不同的天氣情況互相溝通，天文台每年與相關部門檢討是否需要進一步優化溝通機制；
- (c) 天文台與廣東省氣象局一直有數據共享機制。現時天文台“大珠三角天氣網站”載有該區天氣實況資料，方便市民了解珠三角一帶的天氣實況及最新天氣警報。此外，天文台與珠三角的相關氣象部門每年都舉行會議，討論數據共享等議題；
- (d) 天文台現有的環境輻射監測計劃定時在沙田區採集泥土及水的樣本，並進行輻射水平分析；
- (e) 天文台致力推行宣傳教育方面的工作，包括於平日安排學校及社團參觀天文台並在週末開放予市民參觀，市民如想參觀天文台，可於網上登記，參觀的內容包括講解天文台的工作、氣候變化等知識。日後可以進一步優化參觀安排；
- (f) 在冬季或吹北風的日子裏，新界氣溫往往較市區為低。天文台有向市民提供分區天氣預測，市民更可利用“我的天文台”應用程式的定點功能，得悉所在地方的天氣情況及查閱香港整體的天氣報告和預測，建議市民多利用互聯網及應用程式查閱所需資訊；
- (g) 天文台有一套行之有效的機制，在惡劣天氣時與相關政府部門溝通，以作出適當安排。在雨季或風季來臨前，天文台會和相關部門舉行會議，以檢討來年的安排。以教育局為例，在熱帶氣旋警告發出前，天文台會和教育局保持溝通，以便局方向市民發放訊息。她備悉議員的意見，並表示會和教育局討論有關安排；

- (h) 雨量站的分布準則方面，天文台在沙田區設立了九個雨量站，當中位於沙田馬場的氣象站能夠量度區域風速、氣溫、濕度、氣壓、雨量等資料。天文台在設置雨量站時有多方面的考慮因素，她備悉議員的意見，並表示天文台會研究增加雨量站的需要；
- (i) 因應廣東省在香港以西建設核電站，天文台已於香港西面例如赤鱸角增設輻射監測站。一旦發生核事故或遇上異常情況，香港政府會和廣東省政府利用通報機制交換訊息及保持溝通。有關應變計劃的詳細資料已上載於天文台網頁；
- (j) 有關早前吹襲香港的熱帶氣旋“蓮花”，由於當時西北太平洋及南海集結了三個熱帶氣旋，因此天文台在預測“蓮花”的路徑時遇到較大挑戰。市民覺得“蓮花”風勢弱，主要是因為“蓮花”登陸後減弱的速度較預期快，短時間內從颱風級別減弱至熱帶低氣壓級別，而且香港當時主要吹北風，受香港地勢影響，雖然“蓮花”相當接近香港，但市區大部分地區風勢顯得較弱，而在空曠和地勢高的地方則感受到烈風程度的北風。天文台發出熱帶氣旋警告與否以科學為基礎，考慮公眾安全，而不會以香港經濟因素作考量。天文台會與運輸署緊密溝通，以便該署在熱帶氣旋警告預警發出後，在交通安排上與相關機構協調，避免交通出現混亂，方便市民作出停工或復工安排；

天文台不斷努力在現有資源下爭取舉辦更多參觀活動及增加不同渠道的教育節目。天文台今年引入天氣節目的新軟件，旨在提升節目質素，使觀眾更容易明瞭氣象知識；

- (k) 在一般情況下，天文台會在每小時的天氣報告中，提供香港季候風風力的資料，在風勢較大時發出特別天

氣提示。天文台會致力循不同途徑讓市民了解天氣情況；以及

(1) 天文台會積極考慮議員就對應全球暖化作出的建議。

23. 沙田民政事務專員何麗嫦女士補充，民政事務總署(民政總署)現時在新界區設有七個指定的臨時避暑中心，而沙田隆亨邨隆亨社區中心則是其中一個指定的臨時避寒中心。民政總署的臨時避暑或避寒中心視乎需要而開放。至於在沙田設立臨時避暑中心的建議，她表示會與總署商討，因應市民需要再作安排。

(會後註：民政事務總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一日將沙田隆亨邨隆亨社區中心加入成為新界區其中一個指定的臨時避暑中心。)

24. 主席多謝劉心怡女士出席是次會議，向議員簡介天文台的工作及回應議員的提問。

討論事項

水泉澳邨食水樣本含鉛事件

25. 主席指近日報章廣泛報道水泉澳邨的食水樣本是否含鉛一事，區內居民深表關注。區議會多名議員希望將此事納入是日議程，供議會討論，他表示同意。他歡迎房屋署發展及建築處總建築師(1)陸光偉先生、水務署署理總工程師(新界東區)陳子浩先生、署理高級工程師/新界東(2)林國泉先生、工程師/客戶服務(視察)新界東區董楨浩先生、水務化驗師/水質處理(2)甄家俊先生及衛生署高級醫生(社區聯絡)1 羅麗婷醫生出席會議。

26. 主席請各部門代表就事件作出簡介。

27. 陸光偉先生作出簡介，重點如下：

- (a) 政府十分重視食水安全問題，將會全方位處理公共屋邨(公屋)食水含鉛量超標的事故。政府明白公眾對事件深表關注，政府各相關部門的人員定當沉着應付，採取風險為本態度，既不低估風險，也不想製造社會恐慌。政府已就水泉澳邨的水質事宜作詳盡論述，現希望再加以闡述。水務署已抽驗水樣本，四幢樓宇中有三幢，即朗泉樓、清泉樓和欣泉樓，所抽取的水樣本含鉛量經測試後證實符合世界衛生組織(世衛)標準，而喜泉樓有一個空置單位的樣本含鉛量為每公升 14 微克，比世衛標準每公升十微克稍高，輕微超標，但其餘十個於喜泉樓抽取的水樣本含鉛量均符合世衛標準。因此，水務署懷疑超標的水樣本於抽取過程中受污染，於是再到該單位抽取水樣本，並有系統地從涉事水管所連接的其他單位抽取水樣本，化驗結果顯示所有樣本均符合世衛標準，可見水泉澳邨的食水水質並無問題；
- (b) 至於水泉澳邨尚未入伙或尚未落成的樓宇，署方將按水務署指引，要求利用燒焊方法接駁內部食水喉管的持牌水喉匠，遞交燒焊物料無鉛證明書及樣本化驗報告；以及
- (c) 政府現正逐步抽驗各公屋的水樣本，希望以有系統的抽驗方法，得出有根有據的結論。政府擬將檢驗範圍由三年內落成延伸至五年內落成的公屋。社區上有不同的抽樣方法，政府將會小心用作參考。就水泉澳邨而言，坊間所進行的抽樣檢驗有一部分與政府的檢驗時間相若，加上適逢政府公布有樣本超標，雖然最終證實水泉澳邨食水並無含鉛量超標的問題，但由於情況獨特，政府將坊間和政府所進行的化驗作比較，以反映整體情況。

28. 陳子浩先生作出簡介，重點如下：

- (a) 他就兩方面加以闡述，其一為水務署在過去十多天的工作，其二為坊間的取樣方法與水務署引用的國際標準方法不同之處。現時坊間大多的取樣方法與水務署引用的國際標準方法不同，產生很多誤會，他希望能於同一平台上比較以確定水質是否合乎世衛標準；
- (b) 在過去十多天，水務署根據房屋署所設計及制定的取樣計劃，有系統地從水泉澳邨四幢樓宇抽取共 43 個樣本，其中 42 個樣本並無超出世衛標準，有一個樣本稍微超出世衛標準。署方同時發現由於水泉澳邨剛剛入伙，四周仍處於裝修階段，水樣本或受環境因素影響。假如周遭環境或取樣人員的衣服上沾有含鉛微塵，便有可能污染水樣本。因此，水務署再次到該單位及上下兩層單位抽取十個水樣本化驗，發現全部沒有超出標準。署方隨後於五個單位的 15 個接駁喉管位置進行手提快速測試，發現沒有含鉛，到目前為止，署方認為水泉澳邨食水水質並無問題；
- (c) 署方並沒有像處理啟晴邨的情況般，派水車到水泉澳邨或於邨內設置水箱，以免引起公眾不必要的疑慮。如居民或議員曾自行抽取樣本而懷疑有含鉛量超標情況，水務署與房屋署可派員到有關單位作跟進；
- (d) 世衛在二零一一年制定的《飲用水水質準則》載有對人體或會有影響的 92 種參數，當中包括除草劑、農藥、消毒副產品、喉料釋出物及化工原料等，水務署採用上述參數作監察食水水質。世衛對食水的含鉛量有既定標準，以體重 60 公斤、每日飲用兩公升水並持續 70 年的成人為標準，如使用世衛所定的參數，只要不超過限值便可安全飲用；

- (e) 現時食水中鉛的限值為每公升水不超過十微克，由於限值定得非常嚴謹，故此採集樣本時亦需非常嚴謹。水務署分別從集水區、接收東江水的抽水站、水塘、濾水廠、配水庫、食水分配系統等，定期抽取水樣本進行化驗，包括重金屬含量，以監測水質，水務署網頁所公布的數值是署方集合不同樣本得出的平均數值；以及
- (f) 坊間現時採用的採集水樣本方法及盛載水樣本的容器可能較易導致水樣本受污染，亦有人抽取早上從水龍頭流出的“隔夜水”化驗，此樣本只能代表食水停留一段時間後的水質，並不代表住戶全日飲用的水質，故此難以準確地與世衛的終身飲用限值作比較。早前署方在水泉澳邨有系統地從高、中、低樓層、水管和水箱頭末兩端採集樣本化驗，如居民自行化驗時發現問題，水務署樂意與房屋署合作採集樣本化驗，以釋除疑慮。

29. 羅麗婷醫生作出簡介，重點如下：

- (a) 鉛是一種天然重金屬，亦為非常普遍的物質，經常出現在我們的生活環境之中。鉛可通過受污染的塵土、食物、飲料等進入身體，若身體過量攝入及吸收，可導致各種健康問題，有可能影響神經系統、損害腎功能、引致貧血、高血壓等，較容易受影響的人士包括嬰孩、幼童及孕婦；以及
- (b) 就近日食水含鉛的事件，衛生署除了通過新聞公報、互聯網等發放資訊，亦已設立電話熱線讓市民查詢鉛對健康的影響，並為市民提供健康建議，同時為有需要人士預約往醫院管理局(醫管局)轄下的醫院進行驗血；衛生署會與醫管局緊密合作，盡快將化驗結果通知驗血人士並作適當跟進。

30. 莊耀勤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希望當局向公眾清楚解釋抽驗食水樣本的過程、準則和標準，以及屋邨水源受污染的原因；
- (b) 當局要求承建商提交焊接物料無鉛證明書，可是在燒焊過程中，水管仍有可能受鉛污染。他要求當局解釋收樓程序，以及如何確保水管等設施符合安全規格；以及
- (c) 當局應公布二零一一年之前落成的公屋驗水的時間表。

31. 李子榮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因應近期的鉛水事件，房屋署是否有計劃為全港公屋驗水，以及向公屋居民定期提交水質檢驗報告；
- (b) 水泉澳邨是沙田近年落成的最大型公屋項目，他詢問入伙期是否由三年內延至五年內，若確實會延期，房屋署會在入伙期間為屋邨進行什麼工程；
- (c) 他建議當局為受鉛水事件影響的居民提供免費醫療服務；
- (d) 不少屋苑參加了水務署的“大廈優質供水認可計劃”，他建議水務署為參加的屋苑提供更多檢測指引，指導屋苑更有效地確保食水水質符合世衛標準；以及
- (e) 他希望水務署向公眾清楚解釋抽驗食水樣本的標準，好讓私人屋苑的住戶知所適從。

32. 丘文俊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認為當局漠視議員的訴求。在事件發生初期，他先後於本年七月七日、七月十六日及七月十七日要求政府為水泉澳邨驗水及緊急處理事件，並要求派遣水車供水予居民使用，但得不到回應。他要求當局解釋為何不能即時派遣水車，以及七月十四日水泉澳邨喜泉樓食水被驗出含鉛量超標後，水車為何在短時間內駛離水泉澳邨；
- (b) 他偕同居民前往房屋署請願的原因，在於房屋署是全港公屋的業主，有責任確保公屋食水安全；
- (c) 水泉澳邨即將入伙的住戶數目超過 2 200 個，他質疑為何房屋署只抽取五個食水樣本。他要求房屋署向公眾解釋“隔夜水”含鉛量超標的原因；
- (d) 政府除了為水管焊接位含鉛的屋邨驗水外，亦應為受影響的住戶安裝濾水器。他要求水務署派水車到水泉澳邨和在邨內設置水箱，以及立即安排驗喉及換喉，並要求房屋署協助“居者有其屋計劃”屋苑(居屋)、公屋和“租者置其屋計劃”屋苑的居民驗水；
- (e) 他要求水務署、房屋署及衛生署在水泉澳邨舉行安全食水簡介會。水泉澳邨現時缺乏公共設施，以致居民需到附近取水；
- (f) 他詢問房屋署水泉澳邨樂泉樓延期入伙的原因是否與鉛水事件有關或承建商人手不足；以及
- (g) 他建議政府全面為水泉澳邨驗水，並要求房屋署抽樣檢查水泉澳邨的喉管。他表示會就此議題提出臨時動議。

33. 程張迎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認為政府就鉛水事件作出的安排給市民方寸大亂的感覺，並批評派水予居民的安排非常混亂；
- (b) 除了為全港以焊接形式接駁水管的屋邨驗水外，政府亦應為受影響住戶安裝濾水器；以及
- (c) 他要求政府公開沙田有多少屋邨的水管是以焊接形式接駁，以釋除居民疑慮。

34. 鄭則文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沙田和馬鞍山的居民十分憂心，網上有人自行找私人公司驗水。公屋有政府代為驗水，私人樓宇卻要自行驗水。現時很多人自行驗水，但抽驗程序五花八門，希望政府公開正確抽取水樣本的方法；
- (b) 他所居住的私人樓宇會先行消毒，再將水盛載在預先消毒的器皿，但網上的方法有所不同。他希望知道化驗一個水樣本最快需時多久，有團體表示可以即時驗水，未知是否合乎標準；
- (c) 私人樓宇需自行驗水，他希望各區民政事務處就如何處理事件，與私人樓宇及居屋的業主立案法團(法團)交流，讓居民安心；以及
- (d) 他認為是次事件的處理有不足之處，政府起初保證屋邨不受影響，但最終證實食水有問題，令人對政府失去信心，希望政府檢討。

35. 陳諾恒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食水含鉛事件由啟晴邨蔓延到葵聯邨、榮昌邨及水泉澳邨，居民需飲用山水及購買蒸餾水，他詢問水務署為何不派水車到水泉澳邨供水予居民；
- (b) 政府現時應設法令居民安心，而不單從專業角度去說明事件；以及
- (c) 他要求水務署立即派水車到水泉澳邨及在邨內設置水箱，以解居民燃眉之急，並安排驗喉及換喉，同時監督尚未完成的水泉澳邨工程。他另外又要求房屋署協助居屋、公屋和“租者置其屋計劃”屋苑的居民驗水，並且不要化驗開喉五分鐘後的水，而應化驗“隔夜水”。

36. 麥潤培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現時全港都有食水含鉛問題，但政府認為事件並不嚴重。他引述有研究指，在抽取水樣本之前八小時不應開水喉，他認為抽取水樣本應依循嚴謹的科學程序，而不是採用政府現時的驗水方法。現在有很多團體以不同方式自行驗水，得出不同的數據；
- (b) 如有居民在鉛水事件發生前已自行更換水龍頭，但驗出食水含鉛，問題便可能出自水龍頭，顯示市面上的水龍頭可能不合乎標準，他希望知道政府如何監管及處理；
- (c) 香港政府，特別是水務署，應提高處理鉛水事件的透明度。另外，他認為在使用食水前先開喉五分鐘不切實際；以及

- (d) 現時很多私人樓宇、公屋、居屋等的居民都非常擔憂，政府應幫助未發現問題的屋苑驗水。他希望可以為全港大廈抽驗食水或推行全港驗水計劃，令市民安心。

37. 吳錦雄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假如全港市民都在使用食水前先開喉五分鐘，香港的食水將會供不應求；
- (b) 鉛可通過接觸及飲用進入身體，在體內不能分解，故此不容輕視，更不應因為小量超標而輕視。早在二零零四年，電子產品已不再使用含鉛物料；以及
- (c) 除住宅外，顯田游泳池亦由同一承建商興建，食水亦可能有含鉛量超標問題，此外，他要求在重建沙田濾水廠時，使用不含鉛的材料及焊接物料。

38. 黃嘉榮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在網上得悉，房屋署在一九九五年十二月後禁止使用由球墨鑄鐵製成的食水管，並自一九九六年起，將684座公屋的食水喉管更換為銅喉。他要求當局解釋舊食水喉管對身體的影響，並詢問現時尚有多少座公屋未更換食水喉管；
- (b) 他得悉水污染主要有三大源頭，分別為焊接物料、水管用料及單位本身的建築用料。私人屋苑的維修大多由居民自發成立的組織及管理公司牽頭，由政府管理的屋邨也出現問題，私人屋苑潛伏的危機更大；以及
- (c) 他希望政府汲取經驗，立法規定日後在興建樓宇時，須採用不含鉛的喉管焊接物料，以及市面上出售的水管必須不含鉛。

39. 湯寶珍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水務署會化驗東江水及水塘的水質，但是次食水含鉛事件源於水管焊接出現問題，她認為各政府部門需緊密合作，保障市民健康；
- (b) 她希望政府為私人樓宇及居屋提供驗水指引及發放健康訊息，並在全港大廈抽取水樣本，對各類金屬進行專業化驗，令市民安心；以及
- (c) 水務署的水車不足，署方應提供安全的飲用水予居民，並為有鉛水問題的屋邨全面更換喉管。

40. 招文亮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市民對鉛水事件深表關注，政府或部分政黨曾驗出部分公屋食水含鉛量超標，他希望政府為全港公屋驗水，確保食水不受污染；以及
- (b) 政府難以監察水喉物料及接駁喉管工程，他認為應提高工人的質素，嚴格規定業界使用安全物料，並檢視現行的監管制度，提供專業培訓課程予建築業界，並檢討驗水方法，及於頒發“大廈優質供水認可計劃”證書前，檢驗大廈食水的金屬成分，以確保食水安全。

41. 容溟舟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從傳媒收到啟晴邨水龍頭的化驗報告，由於水泉澳邨使用類近的水龍頭，若啟晴邨的化驗報告顯示有問題，水泉澳邨或可能有同樣的問題；
- (b) 從啟晴邨水龍頭抽取的樣本經化驗後，發現鎳及錳超標，水務署卻批准使用該批水龍頭，包括在廚房及廁

所安裝；

- (c) 水務署及房屋署以什麼準則批准使用該批水龍頭，以及如何確定其符合標準，化驗時又採用什麼準則；
- (d) 業界有消息指該批水龍頭因含有鎳及錳，並不適合安裝在潔具或會承受高溫的地方，他希望知道政府在水泉澳邨抽取的水樣本是冷水還是熱水，水管又有否受西斜影響；
- (e) 焊錫有浸透進水管的現象，而使用含鉛的焊錫較為便宜，房屋署及水務署如何保證該批水管沒有使用含鉛物料焊接；
- (f) 水務署在信中指出，假如實際使用的水龍頭與化驗的樣本不同，署方有權撤回批示，他詢問署方有否再為水龍頭檢驗，以及為何記者和署方委託同一間化驗公司卻得出兩個結果；以及
- (g) 開喉五分鐘才使用食水實在浪費而且不切實際。

42. 鄭楚光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讚揚各政府部門派員出席會議，顯示政府重視鉛水事件。早前政府及政黨進行的化驗證實水泉澳邨的食水沒有問題，居民只需將水煮沸便可放心飲用；以及
- (b) 坊間有人於早上抽取水樣本，故此化驗結果與有系統的化驗或許有差距，他感謝政府花時間化驗，令水泉澳邨居民安心。

43. 李錦明議員指公屋居民對鉛水事件感到疑惑，早前他到新翠邨屋邨辦事處遞交信件，要求房屋署驗水。他詢問是否承辦

商採用的物料有問題，公屋居民擔心其屋邨的承辦商及採用的物料都與啟晴邨相同，他希望能為有鉛水問題的屋邨全面更換喉管。

44. 陳國添議員詢問水泉澳邨及啟晴邨所用物料是否相同，並希望水務署為所有公屋驗水，確定食水含鉛量沒有超標，幫市民解決疑問。

45. 龐愛蘭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大廈優質供水認可計劃”有不同化驗範圍，水務署日後會考慮化驗食水的含鉛量，她詢問如何確保喉管及焊接物料不含鉛；以及
- (b) 鉛的攝取量方面，根據世衛標準，成年人每星期的上限為每公斤食物 25 微克，而中國人的食物例如皮蛋、蔬菜、海鮮等均含鉛，故此居民不用太擔心，她認為確定鉛水的源頭才是關鍵所在。

46. 潘國山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隆亨邨參加了“大廈優質供水認可計劃”，他詢問能否將隆亨邨納入即將進行的檢驗計劃，另外又詢問自二零一一年至今，隆亨邨有多少個單位曾經翻新，能否根據此數字按比例抽驗；
- (b) 他詢問水務署會否將重金屬納入“大廈優質供水認可計劃”的檢驗範圍。不同政黨各自抽取水樣本化驗，署方會否因應其化驗結果開立個案跟進，重複化驗；以及
- (c) 雖然衛生署已就鉛水事件設立查詢熱線，但他認為若能於香港電台或政府網頁宣傳，將令市民更為安心。

此外，他詢問如何醫治血鉛量超標。

47. 鄧永昌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市民對鉛水事件深表關注，他認為主要源自政府的反應不夠迅速，對事件不夠重視，而鉛水方面的資訊又不足；
- (b) 雖然美全樓的化驗結果顯示含鉛量符合標準，但美田邨其他樓宇的食水未經化驗，令居民感到疑慮，希望政府盡快為全邨驗水，令居民安心；
- (c) 政府應發放宣傳短片，以釋除公眾疑慮。現時香港所使用的世衛標準比美國為高，對香港居民而言乃一大保障，但水務署的“大廈優質供水認可計劃”測試範圍並不包括含鉛量，若同時測試含鉛量，相信會令居民安心；
- (d) 政府應提高工人的質素，以確保他們使用安全物料，並檢視現行的監管制度，為建築業界提供指引及培訓課程，並增設懲罰機制和檢討屋宇署的樓宇安全制度；以及
- (e) 他希望政府為私人樓宇，特別是懷疑個案，抽取水樣本化驗。

48. 黃澤標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公屋及居屋居民都擔心食水問題，他質疑房屋署有否監察承建商所使用的物料；以及
- (b) 他認為應全面檢驗公屋食水的含鉛量，包括二零一一年之前落成的公屋，以釋除公眾疑慮。

49. 楊倩紅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她認為房屋署應着力監察外判的工序及施工情況；以及
- (b) 政府將會先為二零一一年及之後落成的公屋驗水，她建議將較早落成的屋邨同時納入檢驗範圍。此外，她希望了解更多關於房屋署未來的計劃。

50. 楊文銳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鉛水事件發生後的跟進工作至為重要，他認為不同團體各自檢驗水樣本是為了令市民安心，而非製造恐慌。早前民主建港協進聯盟在沙田九個屋苑抽取 16 個水樣本，委託香港生產力促進局化驗，他在過程中了解到，現時香港只有四所合資格的食水化驗所，他質疑日後若遇有同類事件能否應付需求；
- (b) 他希望政府重視日後的預防工作，以免發生同類事件；
- (c) 部分法團有檢驗食水，但他們於屋外抽取水樣本。其實法團沒有這方面的專業知識，他建議政府提供驗水指引，以便住戶及法團採取恆常的預防措施；
- (d) 政府處理突發事件欠敏捷，在安撫市民方面與大眾期望有差距，他建議檢討現時處理危急及突發事件的機制；以及
- (e) 政府將會先為二零一一年及之後落成的公屋驗水，他建議將較早落成的公屋同時納入檢驗範圍，以釋除公眾疑慮。

51. 余倩雯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部分工人不諳燒焊技術，加上使用中國製造的水龍頭，以致喉管含鉛，她建議房屋署考慮採用焊接喉管以外的方法，例如以螺栓形式接駁的喉管；
- (b) 她於禾輦邨第 12 座化驗食水，發現含鉛量符合標準，希望可將禾輦邨納入驗水計劃；以及
- (c) 她讚賞現任禾輦邨房屋事務經理通力合作，辦事效率高。民和樓、泰和樓及富和樓已重鋪食水管，即將進行水管接駁工程，希望屆時房屋署做好監督工作，避免不幸事件發生。

52. 陸光偉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發展局希望就事件正本清源，故此成立由專家組成的專責小組進行調查。另外，香港房屋委員會就承辦商制度、屋邨建造、供水系統質檢的事宜進行檢討；
- (b) 由於公屋居民對事件表示關注及憂慮，故此政府會採用有系統的抽樣方法，編配人手做好驗水工作，現已驗畢啟晴邨等五個公屋的食水，將會為二零一三年之後落成的十個公屋項目驗水，其中七個已有結果。另外，有 12 個於二零一一年之後落成的公屋項目將會進行有系統的抽驗。房屋署會密切研究其餘屋邨的驗水時間表；
- (c) 房屋署會在進行價格測試時，確保食水系統的物料質素良好，選用的材料則考慮工程技術。現時合約有訂明對物料的要求，規定不得採用含鉛的焊接物料，水管則須符合《水務設施條例》訂明的國際標準，署方會定期監察工程的安全；

- (d) 在現行機制下，並無規定須測試水喉及接駁位是否含鉛，房屋署日後會根據新指引，為新屋邨化驗四種重金屬，並要求承辦商保證物料不含鉛；
- (e) 水樣本測試時間表現時涵蓋二零一一年之後落成的公屋，署方會密切監察情況；
- (f) 水泉澳邨樂泉樓的工程進度早前受天雨等因素影響，承建商已盡量趕工，可望於本年八月入伙；以及
- (g) 若屋邨食水含鉛量超標，署方定必採取一系列措施。現時署方希望做好風險控制，避免引起恐慌。水泉澳邨已入伙單位的食水已證實為安全，因此署方沒有計劃在水泉澳邨舉辦簡介會。他感謝議員向居民發放最新的訊息。

53. 陳子浩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政府成立了三個專責小組，包括水務署的專家小組、房屋署的專責小組，以及由行政長官成立並由法官擔任主席的調查小組，以回應各界的問題；
- (b) 現時訊息較為混亂，需由專業人員就食水含鉛對身體的影響等問題作理性客觀分析，避免令市民恐慌；
- (c) 他希望區議員在署方公布取樣方法及對樣本的要求後，協助居民以相同的方法抽取樣本，否則便不能將樣本的化驗結果跟世衛限值作比較。如抽樣方法不同，數據便很難作比較；
- (d) 在是次會議的記錄上載到區議會網頁後，他會將這份記錄呈交水務署的專家小組，以考慮各議員的意見及所提交的數據，並提出切實可行的方法去監管日後用

料的安全；

- (e) 他同意在現階段政府須安撫民心。水務署人員現正日以繼夜，並秉持科學理性的態度着手解決問題。水務署樂意接觸市民，他希望議員向居民傳遞此訊息；
- (f) 如水泉澳邨居民懷疑或自行驗出食水有安全問題，水務署樂意配合房屋署的跟進工作。水務署將與房屋署保持緊密聯繫，確保公屋的食水安全；
- (g) 有議員提及禾輦邨的水管接駁問題，水務署會予以跟進；以及
- (h) 為避免訊息混亂，訊息的發放集中於數個決策局所舉行的聯合新聞發布會，署方事前並不知道驗水結果，但署方事前已作好準備，在訊息發布後約半小時內，安排水箱或水車到達受影響屋邨，以及盡可能在 24 小時內安裝街喉供應食水予居民。

54. 甄家俊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必須採用客觀及標準的取樣方法，方能與世衛的限值作比較。署方是參照國際標準 ISO5667 的要求採集水樣本來測試水的質量，因此先放水二至五分鐘才採集樣本，樣本瓶須經過酸洗過程以確保沒有受到重金屬污染；
- (b) 現場的水務署人員會慎防水樣本受到其他環境污染，在抽取水樣本後立即放進冰箱以保持低溫及儲存，再送到化驗室測試；
- (c) 若取樣方法不同，便難以作比較。若測試積滯水，未必所有樣本的積滯時間都相同，令樣本失去統一性；

以及

- (d) 若由署方親自取樣化驗，便有信心所測試的數據是可靠及可信的。署方亦參加了“香港實驗所認可計劃”，故此化驗數據有質量保證，是質量保證系統下產生的準確化驗結果。

55. 董楨浩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大廈優質供水認可計劃”現時屬自願性參與，目的在鼓勵負責單位妥善保養及維修大廈為內部供水系統。因應這次事件對重金屬的關注，水務署會積極考慮檢討上述計劃，包括加入重金屬包括鉛含量等項目納入計劃，署方已經委託水資源及供水水質事務諮詢委員會檢討計劃制度，研究是否有需要將其他項目及物料納入計劃的管理範圍；至於立法規管的問題，署方要檢視情況，且需要得到社會上的共識，方可推行；以及
- (b) 另外，用戶都有責任保管及保養其樓宇的內部供水系統，而署方有責任提供潔淨和適宜飲用的水給予市民享用。

56. 林國泉先生表示，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張炳良先生在新聞發布會上公布水泉澳邨的食水樣本合乎標準，因此署方認為不需要安排臨時食水供應予水泉澳邨。

57. 羅麗婷醫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衛生署十分關注食水含鉛事件，得悉事件後，衛生署第一時間和醫管局合作，安排為較容易受影響居民預約驗血，並將化驗結果通知驗血人士及作適當跟進；

- (b) 衛生署和醫管局的專業團隊就血液含鉛量定立水平，第一類為嬰孩及六歲以下兒童或孕婦的血鉛水平，第二類為一般成人的水平，並且制定應對方案。如血鉛屬正常水平，對健康沒有明顯風險，無需跟進，衛生署會以電話及發信通知受試者結果。如血鉛水平屬略高至偏高，有潛在健康風險，需作進一步的健康評估及跟進，衛生署會進行鉛暴露評估，醫管局則安排健康評估及跟進工作，並監測血鉛水平。如血鉛水平屬嚴重偏高，則有中鉛毒的風險，需作臨床診斷及跟進，醫管局會為當事人安排臨床診斷及跟進，視乎情況再作考慮是否有需要進行排毒治療；
- (c) 衛生署了解市民對鉛水事件的關注，並且擔心對兒童構成潛在風險和發展的影響，故此特地安排驗出血鉛水平較高的兒童前往衛生署轄下的兒童體能智力測驗中心，接受發展評估；醫管局亦會安排他們接受健康評估及跟進；
- (d) 衛生署歡迎市民致電熱線查詢關於鉛對健康的影響的問題。衛生防護中心網頁亦已上載了大量關於鉛與健康的資訊。署方亦會循多種渠道，例如電台、電視等，宣傳有關的健康信息，並計劃於短期內在社區及受影響屋邨舉行健康講座；以及
- (e) 衛生署了解市民的憂慮及對驗血的訴求，現時署方將有限的資源集中投放於較容易受影響的人士，包括嬰孩、六歲以下兒童、孕婦和餵哺母乳的婦女，為他們安排驗血。若居民仍有疑慮，建議可向家庭醫生徵詢意見。

58. 何麗嫦專員補充，政府對是次事件極為重視，並成立了跨部門會議跟進，亦在不同層面成立專責小組，商議臨時和長遠解決方法，以處理食水含鉛超標的問題。她引述本年七月十四日的政府新聞公報：“在水泉澳邨抽取的四十多個樣本中，朗泉樓、清泉樓和欣泉樓所抽取的水樣本含鉛量測試均符合世衛

標準，但喜泉樓其中一個來自空置單位的樣本驗出含鉛量每公升 14 微克，稍為超出世衛標準，水務署會在該樓宇抽取更多水樣本以確定情況。”她指各相關部門在會上解釋有關機制，以及各項參考限值要求，希望以釋疑慮。她又引述本年七月二十一日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張炳良教授所說，歡迎團體就其化驗超標水樣本的單位資料提交當局跟進，希望能夠讓相關的水泉澳邨居民可以安心。若相關部門有其他補充資料，沙田民政事務處樂意協助向公眾發放。

59. 主席表示同意討論下述三項臨時動議，他請議員表態是否同意予以討論。

60. 潘國山議員詢問三項臨時動議的內容是否與是項議題有關，以及《沙田區議會常規》(《會議常規》)有否訂明議員就每項議題提出的臨時動議數目上限。

61. 主席表示，三項臨時動議的內容均與是項議題有關，他同意討論該三項臨時動議，並請議員表態是否同意予以討論。

62. 鄭楚光議員希望先了解三項臨時動議的內容才表態。

63. 容溟舟議員指過往無須先了解臨時動議內容才表態。

64. 主席解釋說，根據《會議常規》，在議員表態是否同意討論臨時動議前，主席須負責檢視所提交的臨時動議是否與議題有關。他重申三項臨時動議的內容均與是項議題有關，因此他同意討論該三項臨時動議，並請議員表態是否同意予以討論。

65. 由於有過半數在席議員同意予以討論，主席按照提出臨時動議的先後次序處理。

66. 丘文俊議員宣讀以下臨時動議：

“沙田區議會強烈要求政府當局立即為水泉澳邨住戶免費安裝濾水器，保障居民食水安全。”

程張迎議員和議。

67. 鄧永昌議員指第 66 段的臨時動議旨在保障水泉澳邨住戶的食水安全，他認為單靠安裝濾水器未必能全面保證水源安全，因此會提出修訂動議。

68. 麥潤培議員認為應以書面提出修訂動議。

69. 主席詢問是否有在席議員打算提出修訂動議。

70. 鄧永昌議員表示他會提出修訂動議，並要求給予時間撰寫。

71. 主席表示會給予充分時間撰寫，並請鄧永昌議員撰寫其修訂動議。

72. 林松茵議員表示，由於尚有其他兩項臨時動議有待處理，且內容可能重複，她建議在等待鄧永昌議員撰寫修訂動議時討論其他兩項臨時動議。

73. 主席指另一項臨時動議都是由丘文俊議員提出，為免造成誤會及混亂，需逐項處理。

74. 潘國山議員指過往甚少議員就一項議題提出多項臨時動議，他建議合併處理相似的臨時動議。

75. 主席回應說，《會議常規》並沒有規限議員就一項議題提出的臨時動議數目，因此他會繼續按照《會議常規》處理該三項臨時動議。

76. 主席表示，由於需要給鄧永昌議員充分時間修訂第 66 段的臨時動議，他宣布休會三分鐘。

77. 鄧永昌議員宣讀以下修訂動議：

“鑑於全港多個公共屋邨出現水質含鉛超標個案，為確保食水安全及減低公眾疑慮，沙田區議會促請政府採取以下措施：

- i. 盡快找出鉛水源頭，逐步擴大驗水公營房屋的範圍
- ii. 修訂檢測食水含量指標
- iii. 協助鉛水超標屋邨住戶提供免費驗血安排
- iv. 為含鉛量超標的個案住戶提供全面的診療”

楊文銳議員和議。

78. 丘文俊議員認為第 77 段的修訂動議覆蓋的範圍較廣，而他提出的臨時動議則集中於解決水泉澳邨住戶面對的食水安全問題，要求立即為居民免費安裝濾水器，因此建議鄧永昌議員另行提出臨時動議。

79. 程張迎議員認為，丘文俊議員提出的臨時動議的焦點在於處理住戶現時面對的食水安全問題，而鄧永昌議員提出的修訂動議的內容則較為廣泛，兩者涉及不同層面。若鄧永昌議員提出的修訂動議提及立即為居民免費安裝濾水器，他不會反對，否則他建議鄧永昌議員撤回其修訂動議。

80. 麥潤培議員指丘文俊議員提出的臨時動議清楚表達居民對免費安裝濾水器的訴求，而鄧永昌議員提出的修訂動議與原動議偏離甚遠，因此建議鄧永昌議員另行提出臨時動議。

81. 鄧永昌議員解釋說，除水泉澳邨外，沙田區其他公屋的居民同樣對食水安全問題表示擔憂，因此他建議政府立即全面為公屋驗水，以釋居民疑慮。他希望議員以全港居民的福祉為依歸，支持他提出的修訂動議。

82. 容溟舟議員認為原動議針對水泉澳邨住戶面對的食水安全問題，與修訂動議的內容不同。另外，第 77 段的修訂動議是列印本，顯示是預先準備，他建議鄧永昌議員另行提出臨時動議，他並表示會支持。他認為議員可參考立法會的修訂動議，一般是改動原動議的內容，而不是重新撰寫。

83. 林松茵議員希望秘書處闡釋“修訂”二字。她很關心食水安全問題，但未能確定安裝濾水器是否有效保障食水安全，且根據水泉澳邨的驗水報告，至今仍未能確定含鉛量是否超標。

84. 鄧永昌議員回應說，現時尚未能保證安裝濾水器能有效解決食水安全問題，他認為政府應盡快找出鉛水源頭，逐步為更多公營房屋驗水，然後對症下藥解決問題，方能釋除居民疑慮。

85. 由於部分議員未有按照《會議常規》的程序要求發言，主席宣布休會五分鐘。

86. 會議恢復後，丘文俊議員對其他議員提出的建議表示尊重，但他重視水泉澳邨住戶對食水安全問題的恐慌。有住戶向他表示自行安裝濾水器後，濾芯在兩天內已變色，十分擔憂。水泉澳邨剛入伙的住戶由不同地區遷入，全部為本港市民，因此他不是為單一屋邨的居民服務。他認為鄧永昌議員可另行提出臨時動議，然後分開表決兩項臨時動議。另外，他詢問若他撤回第 66 段的原動議，該動議的內容是否不能再討論。

87. 主席闡釋《會議常規》，指出在討論任何動議前，可由動議人自決撤回，而在討論動議後但付諸表決前，則須獲得出席的議員一致同意(不包括棄權票)，方可撤回。由於第 66 段的臨時動議已進入討論階段，因此不能撤回。

88. 鄭則文議員指大部分議員為民選議員，需對選民負責，服務市民。第 77 段的修訂動議沒有提及要求政府立即為居民免費安裝濾水器，因此不能視作修訂。他建議並支持鄧永昌議員另行提出臨時動議。

89. 陳諾恒議員認為修訂臨時動議並不等於撰寫內容完全不同的臨時動議。他贊成鄧永昌議員另行提出臨時動議。議員需為選民服務，而非對個人、政黨或政府負責。

90. 麥潤培議員認為“修訂”一詞是指在原有意義上更改部分字眼，而不是改頭換面，改至面目全非。即使修改，亦需保留原動議中要求政府立即為居民免費安裝濾水器的建議，又或提出為全港屋苑安裝濾水器。他認為第 77 段的修訂動議中提出的建議未能完全保證食水安全。

91. 容溟舟議員引述政府官員就濾水器及食水安全問題發表的言論，指政府正研究國外的濾水器是否可以除鉛，顯示政府亦未能確定濾水器是否有效。他詢問為何不能促請政府加快研究及為居民免費安裝濾水器。

92. 吳錦雄議員指第 66 段的原動議與第 77 段的修訂動議完全不同，根本是兩個獨立的動議，因此應分別提出。

93. 主席認為第 66 段的原動議與第 77 段的修訂動議並非背道而馳，如議員對《會議常規》有意見，歡迎向財務及常務委員會反映。他請議員就修訂動議表決。

94. 陳諾恒議員要求記名投票，他獲超過四位議員支持。

95. 主席請議員就修訂動議表決。

96. 主席宣布以 28 票贊成一致通過修訂動議，詳情如下：

贊成修訂動議的議員(28位)

陳國添議員、陳敏娟議員、陳諾恒議員、鄭楚光議員、程張迎議員、招文亮議員、莊耀勤議員、何國華議員、郭錦鴻議員、林松茵議員、李錦明議員、梁家輝議員、麥潤培議員、吳錦雄議員、潘國山議員、鄧永昌議員、湯寶珍議員、董健莉議員、衛慶祥議員、黃澤標議員、黃嘉榮議員、黃潔蓮議員、黃貴有議員、丘文俊議員、楊文銳議員、楊倩紅議員、余倩雯議員、容溟舟議員。

97. 程張迎議員表示，對於主席就第 77 段修訂動議作出的裁決，他及泛民議員均不同意並表示遺憾。

98. 丘文俊議員及鄭則文議員均對主席就第 77 段修訂動議作出的裁決表示遺憾。

99. 主席重申，他認為第 66 段的原動議與第 77 段的修訂動議並非背道而馳，因此決定處理第 77 段的修訂動議。

100. 丘文俊議員宣讀以下臨時動議：

“沙田區議會強烈要求政府當局再次全面為水泉澳邨檢驗食水、食水喉管及水龍頭，並盡快公佈檢驗結果，保障居民健康。”

吳錦雄議員和議。

101. 陳敏娟議員表示，她與公民力量及新民黨一直支持政府再次為水泉澳邨，以至香港其他公屋檢驗食水。由於坊間有不同的驗水結果，使居民無所適從，因此希望上述臨時動議可獲通過，並希望政府盡快處理。

102. 潘國山議員表示剛才曾要求水務署在特殊情況下，與房屋署跟進各政黨提出的個案，並獲答應予以配合。他認為上述臨

時動議與議會的意見相符，因此應獲通過。

103. 陳國添議員支持上述臨時動議。有關水泉澳邨驗水一事，公民力量與新民黨已向水務署及房屋署提交食水樣本。

104. 楊文銳議員指剛通過的動議提及“逐步擴大驗水的公營房屋的範圍”，他詢問第 100 段的臨時動議在意義上是否與剛通過的動議重複。

105. 容溟舟議員認為此臨時動議與剛通過的動議並非背道而馳，建議動議人考慮將其他議員的意見納入動議。

106. 主席詢問是否有在席議員打算就第 100 段的臨時動議提出修訂動議。

107. 鄧永昌議員表示會提出修訂動議，並宣讀其修訂動議如下：

“沙田區議會強烈要求政府當局再次全面為水泉澳邨、美田邨、豐和邨檢驗食水、食水喉管及水龍頭，並盡快公佈檢驗結果，保障居民健康。”

楊文銳議員和議。

108. 容溟舟議員表示會就第 107 段的修訂動議提出修訂，他認為應加入以焊接形式連接銅喉的沙田區公屋，並包括“租者置其屋計劃”屋邨。

109. 麥潤培議員表示會對容溟舟議員的修訂動議作出修訂，他認為其動議的涵蓋範圍應擴闊至全港所有住宅樓宇，亦不應限制喉管接駁的方式。

110. 李錦明議員認為提出的動議應配合議題，專注於水泉澳邨。

111. 鄧永昌議員指剛通過的動議涵蓋全港。

112. 主席詢問是否有在席議員打算對第 107 段的修訂動議作出修訂。

113. 容溟舟議員表示會提出修訂動議，並宣讀其修訂動議如下：

“沙田區議會強烈要求政府當局再次全面為公屋租戶以銲接型式連接銅喉的沙田區公共屋邨，並包括租者置其屋邨並未售出的單位檢驗食水、食水喉管及水龍頭，並盡快公布檢驗結果，保障居民健康。”

吳錦雄議員和議。

114. 主席詢問是否有在席議員打算對第 113 段的修訂動議作出修訂。

115. 麥潤培議員表示會提出修訂動議，並宣讀其修訂動議如下：

“沙田區議會強烈要求政府當局再次全面為全港住戶檢驗食水、食水喉管及以任何形式連接銅喉的水龍頭，並盡快公布檢驗結果，保障居民健康。”

丘文俊議員和議。

116. 麥潤培議員暫時離開會議室，以整理其撰寫的修訂動議。他返回會議室後表示，他與議員討論後希望撤回第 115 段的修訂動議。

117. 主席闡釋《會議常規》，指出在討論任何動議前，可由動議人自決撤回，而在討論動議後但付諸表決前，則須獲得出席的議員一致同意(不包括棄權票)，方可撤回。由於第 115 段的修訂動議尚未進入討論階段，因此可由動議人撤回。

118. 容溟舟議員再次宣讀其修訂動議如下：

“沙田區議會強烈要求政府當局再次全面為公屋租戶以銲接型式連接銅喉的沙田區公共屋邨，並包括租者置其屋邨並未售出的單位檢驗食水、食水喉管及水龍頭，並盡快公布檢驗結果，保障居民健康。”

陳國添議員和議。

119. 楊文銳議員要求記名投票，他獲超過四位議員支持。

120. 主席請議員就第 118 段的修訂動議表決。

121. 主席宣布以 25 票贊成一致通過第 118 段的修訂動議，詳情如下：

贊成修訂動議的議員(25 位)

陳國添議員、陳敏娟議員、陳諾恒議員、鄭則文議員、程張迎議員、莊耀勤議員、何國華議員、郭錦鴻議員、林松茵議員、麥潤培議員、吳錦雄議員、龐愛蘭議員、潘國山議員、鄧永昌議員、湯寶珍議員、董健莉議員、黃澤標議員、黃嘉榮議員、黃潔蓮議員、黃貴有議員、丘文俊議員、楊文銳議員、楊倩紅議員、余倩雯議員、容溟舟議員。

122. 陳諾恒議員宣讀以下臨時動議：

“沙田區議會強烈要求政府當局立即為水泉澳邨提供水車或開放街喉，提供安全食水予居民。”

丘文俊議員和議。

123. 潘國山議員指政府一直在跟進事件，他建議在第 122 段的臨時動議內加入確認個案作為前設。

124. 陳諾恒議員回應說，坊間有關水泉澳邨的驗水結果引起居民恐慌，有居民自行另覓水源或購買食水，因此他提出上述臨時動議，建議政府派水車往水泉澳邨或開放街喉。

125. 黃嘉榮議員認為臨時動議內提出的要求要合情合理，但政府的資源有限，需有確認個案作為前設，政府方能有效運用資源去解決問題。另外，之前有議員對主席就臨時動議作出的裁決表示不滿，他認為主席的處理手法公正。

126. 主席對黃嘉榮議員的諒解表示謝意，並重申他是根據《會議常規》處理剛才的修訂動議。

127. 由於法定人數不足，主席根據《會議常規》，要求秘書處召喚缺席的議員出席，如在 15 分鐘後仍沒有足夠的法定人數，他會宣布休會。

128. 由於 15 分鐘後仍未有足夠的法定人數，主席於下午八時十三分宣布休會。

129. 主席決定以傳閱文件方式處理《沙田區議會擔任活動的支持機構》、《中秋節日工作小組撥款申請》、《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報告》、《文化、體育及社區發展委員會報告》、《教育及福利委員會報告》、《發展及房屋委員會報告》、《交通及運輸委員會報告》、《衛生及環境委員會報告》、《財務及常務委員會報告》、《沙田區議會財政狀況(截至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四日)》、《地區管理委員會報告》及《沙田文化藝術推廣委員會成員名單》。

130. 主席表示，有關《沙田區議會擔任活動的支持機構》及《中秋節日工作小組撥款申請》，由於活動舉辦者需時準備，秘書處會盡快安排傳閱文件，他呼籲各議員盡快交回回條表達意向。

下次會議日期及時間

131. 下次會議定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四)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

132. 會議於下午八時十三分結束。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 13/15/15/1

二零一五年八月